

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05月07日在公司驻地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04月27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郝忠良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董事会对本次会议议案的审议讨论，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内容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现任董事会提名郝忠良、郝文昊、刘景常、冯俊峰、陈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履行董事职责。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1. 对各个被提名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选举郝忠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2) 关于选举郝文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3) 关于选举刘景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4) 关于选举冯俊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5) 关于选举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2.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集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驻地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会议通知将在法定期限内以公告形式发出。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关于选举郝忠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郝文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刘景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陈俊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 关于选举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关于选举朱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夏再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信阳雄狮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05 月 07 日